

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于2018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和龙主持，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，公司评估了近年来客户回款的安全性、客户结构等实际经营情况，为了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整体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有效防范经营风险，公司对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《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，公告编

号：2018-014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拟提请于2018年4月13日上午9时00分于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

